

证券代码：838861

证券简称：华鹏精机

主办券商：东方证券

## 山东华鹏精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7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毅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章制度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#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2025年度，公司总经理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认真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，规范运作、科学决策，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可持续发展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**(二) 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**

1.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认真履行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，认真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，有效开展董事会的各项工作，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**(三) 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**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独立董事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向董事会汇报 2025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情况并提请股东会审议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3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**(四) 审议通过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**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4）及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5）

### 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，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维胜先生、曲祖芹女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### 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2025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公司管理层编制了《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 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，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### 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在总结2025年经营情况和预测2026年市场形势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

战略发展目标、市场、行业状况及经济发展前景，遵循现行法律、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，本着客观、稳健、谨慎的原则编制了《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## 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，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 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**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**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就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#### 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，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**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会计师关于公司是否存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专项意见>的议案》**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就公司 2025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出具了专项意见，2025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资金占用情况。

#### 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，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维胜、曲祖芹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**（九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**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结合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，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评估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，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维胜、曲祖芹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**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**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发布的《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06)。

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，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

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维胜、曲祖芹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**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**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发布的《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07)。

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，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维胜、曲祖芹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**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**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(www. neeq. com. cn)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6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08)。

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，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维胜、曲祖芹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**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**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具体执行情况以及预计公司 2026 年度经营状况，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维胜、曲祖芹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**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**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具体执行情况以及预计公司 2026 年度经营状况，制定了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维胜、曲祖芹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**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**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定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:00 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山东华鹏精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山东华鹏精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4 月 29 日